

关于《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交易异常波动 问询函》的回复

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贵公司发来的《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已收悉。经认真核实，现回函如下：

本人作为贵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函出具之日，除已披露的贵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上海联适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65%股份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外，不存在其他影响公司可转债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在本次可转债异常波动期间，本人不存在买卖公司可转债的情形。

特此回复。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继胜

2024年12月6日